

一九八五年又逢地方選舉，公政會與編聯會共組「一九八五年黨外選舉後援會」，提出「新黨新氣象、自決救台灣」。選舉結果，平均獲得百分之三十選民的支持，台北市高達百分之四十左右，台灣的社會力量已經凝聚起來準備要催生一個新政黨了。

2. 民主進步黨組黨成功

一九八六年九月廿八日，在不確定會不會被壓制的情況下，「黨外中央後援會」在臺北圓山飯店召開候選人推薦會，決議以黨外候選人為新政黨的共同發起人，成立「民主進步黨」。在人民熱切期待的鼓舞下，民主人士終於勇敢地衝破了黨禁，台灣戰後第一個有意義的反對黨，終於誕生了。

3. 解凍時刻

突破黨禁前後，各種要求改革的運動團體一個又一個成立；各項挑戰政治禁忌的行動，也此起彼落地在街頭上演著。一連串的抗爭行動，曾多次在街頭與警方緊張對立。頭綁布條、手持鮮花的民眾夾雜著鎮暴部隊的盾牌、武警的棍棒、層層拒馬、蛇籠網、瓦斯槍、催淚彈、水柱，是經常出現的場景，這些畫面都使得統治者的高壓手段顯得無效而醜陋。而在所有抗爭議題中，反核抗爭是時間最長、次數最多的一件。當各項街頭運動的訴求慢慢獲得了實現，就只有核四爭議到今天還沒有解決，台灣人民也還無法行使公民投票的權利來決定這樣的公共事務。

第五展區：民主之花

在跋涉過蜿蜒千里的坎坷路途，台灣終於在一九九〇年代，開出了民主自由的花果。

1. 國會全面改選

數十年來民間匯聚起來的改革力量終於逼迫政府不得不讓步，一九九〇年六月，司法院大法官會議作成了二六一號解釋，老代表必須退職，台灣人民總算爭取到選舉民意代表的權利。

2. 民意代表與行政首長的定期改選

民意機關必須定期改選，反應最新近的民意，是民主的基本條件。但台灣的立法院卻是到一九九二年底才舉辦第一次的全面改選，到二〇〇一年為止，台灣總共辦過四次具有實質民主意義的國會選舉。在民主化浪潮的衝擊下，一九九四年十二月三日，台灣舉辦了第一次的省長民選與北、高直轄市長選舉，當時，這是台灣政治史上最大規模的全國性選舉。

3. 擋不住的歷史潮流？總統直選

在多次抗爭、遊行展現了不可抵擋的民意潮流後，一九九四年的憲改，國民大會終於把選舉總統的權利交還給人民。

一九九六年，雖然有中國文攻武嚇的威脅，台灣人民還是完成了第一次投票選出台灣總統的經驗。二〇〇〇年的總統大選，台灣人民更進一步用手中的選票實現第一次的政黨輪替，結束了國民黨政權對台灣長達半世紀的專制統治。※